

#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通鼎互联

股票代码：002491

信息披露义务人：东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市吴企创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苏州市吴江区松陵镇开平路300号吴江创业投资产业园2009室

通讯地址：苏州市吴江区东太湖生态旅游度假区（太湖新城）迎宾大道333号融汇万金商务中心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减少（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

签署日期：2025年12月19日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简称“15号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目录

释义	4
第一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7
第二章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7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7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的持股计划	7
第三章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7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7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8
第四章 前6个月内买卖通鼎互联股份的情况	8
第五章 其他重大事项	9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9
第六章 备查文件	11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2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则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上市公司、本公司、通鼎互联	指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吴企创基	指	东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市吴企创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万元	指	人民币万元
元	指	人民币元

# 第一章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东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市吴企创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地	苏州市吴江区松陵镇开平路300号吴江创业投资产业园2009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苏州市吴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范旭）
注册资本	39108.49万元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20509MA213K7M7H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20-03-26至2030-03-25
通讯地址	苏州市吴江区东太湖生态旅游度假区（太湖新城）迎宾大道333号融汇万金商务中心
联系电话	0512-63495227
股东情况	苏州市吴民发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认缴金额39098.49万元，占比99.9744%；苏州市吴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认缴金额10万元，占比0.0256%。

### (二) 执行事务合伙人情况

公司名称	苏州市吴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	苏州市吴江区东太湖生态旅游度假区（太湖新城）迎宾大道333号融汇万金商务中心
法人	张彦红
注册资本	40000万元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913205096805113565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主要经营范围	投资组建创业投资企业；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

	为创业投资企业提供创业投资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08-09-16至无固定期限
通讯地址	苏州市吴江区东太湖生态旅游度假区(太湖新城)迎宾大道333号融汇万金商务中心
联系电话	0512-63493107
股东情况	苏州市吴江东方国有资本投资经营有限公司100%控股

### (三) 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码	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职务	兼职情况
范旭	男	中国	150203***** *****	苏州市姑苏区	否	委派代表	苏州澄澜创跃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中城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苏州市吴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 苏州神元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基迈克材料科技(苏州)有限公司监事; 苏州澳冠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氢积电能源技术(苏州)有限公司董事; 苏州海鸥飞行汽车有限公司董事; 苏州鲸希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苏州浩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苏州善湾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苏州溯驭技术有限公司监事; 苏州链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苏州意驱动汽车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以上人员在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也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事项。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 第二章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因自身资金需求正常减持，不触及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以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的持股计划

上市公司已于2025年11月26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64），公司股东吴企创基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5年12月17日至2026年3月16日期间，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6,05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0.49%）。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后续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进行信息披露。除上述减持计划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继续增加减少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未来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第三章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7,424,5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5.48%。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1,499,7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4.999998%，不再是公司持股比例5%以上的股东。

##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吴企创基于2025年11月26日-2025年12月18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924,8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48%。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股份来源
吴企创基	集中竞价	2025年12月17日至2025年12月18日	6.42	5,924,800	0.48%	协议转让
合计			6.42	5,924,800	0.48%	

##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67,424,500	5.48	61,499,700	4.99999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67,424,500	5.48	61,499,700	4.999998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 四、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权利限制情况。

## 五、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及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 第四章 前6个月内买卖通鼎互联股份的情况

2025年8月20日至2025年11月19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9,53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880%，具体见公司

于11月21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除上述股份减持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发生之日起前6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在本次权益变动事实发生之日起前六个月内买卖通鼎互联股票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动方向	变动方式	变动时间	交易价格 (元)	变动数量(万 股)	变动比例 (%)
吴企创基	减少	大宗交易	2025年9月	5.06	652	0.53
吴企创基	减少	集中竞价	2025年9月	6.05	899	0.73
吴企创基	减少	大宗交易	2025年10月	4.75	72.2	0.06
吴企创基	减少	集中竞价	2025年10月	5.23	260	0.21
吴企创基	减少	集中竞价	2025年11月	5.32	70	0.06
吴企创基	减少	集中竞价	2025年12月	6.42	592.48	0.48

## 第五章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东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市吴企创

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范旭

签署日期：2025年12月19日

## 第六章 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
- 2、信息披露义务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营业执照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附表一

##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苏州市吴江区震泽镇八都经济开发区小平大道8号
股票简称	通鼎互联	股票代码	00249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东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市吴企创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苏州市吴江区松陵镇开平路300号吴江创业投资产业园2009室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p>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input type="checkbox"/></p> <p>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input type="checkbox"/></p> <p>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input type="checkbox"/></p> <p>继承<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input type="checkbox"/></p> <p>其他<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p>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p>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A股)</p> <p>持股数量: 67,424,500</p> <p>持股比例: 5.48%</p>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p>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A股)</p> <p>变动数量: 5,924,800</p> <p>变动比例: 减少0.48%</p>

在上市公司中 拥有权益的股 份变动的时间 及方式	<p>时间：2025年12月17日-2025年12月18日</p> <p>方式：集中竞价</p>
是否已充分披露 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 人是否拟于未 来12个月内继 续增持	<p>是<input type="checkbox"/> 否<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p> <p>注：除本次减持计划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暂无明确的增减持股份计划，但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公司股份的可能，如有其他增持或减持计划，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信息披露义务 人在此前6个月 是否在二级市 场买卖该上市 公司股票	<p>是<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input type="checkbox"/></p> <p>注：2025年8月20日至2025年11月19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9,53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880%，具体见公司于11月21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3）除上述股份减持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发生之日起前6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p>

(本页无正文，为《通鼎互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  
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东吴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市吴企创基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签署日期：2025年12月19日